

第十四課 關懷臨終者及喪親者(上)

一. 對臨終病人的撫慰

1. 臨終病人的生理需要

- (1) 具體醫療和護理措施
- (2) 信仰及儀式護理措施
 - A. 信仰方面：(精神力量)
 - B. 儀式方面：

2. 臨終病人的心理需要

- (1) 有關病人各種關係的協調 (社會關係)
- (2) 病人情緒上的疏導
 - A. 依戀不捨的情緒。
 - B. 悲傷悔恨的心理。

第十五課 關懷臨終者及喪親者(下)

C. 孤單恐懼的心理。

人的死亡，總歸是自己的死亡，沒有人可分享自己的死亡。臨終病人因病情加深這方面的情緒。因為：朋友少了，親人疏遠了。對(1)死亡過程的無知；(2)死前形象的醜陋；(3)與世界的分離，增加了臨終者恐懼的心理。臨終者相信神，依靠神的力量，會大大減輕或消除他的恐懼。

- 應用經文：(詩 139:8, 10, 12; 箴 14:26-27; 弗 2:19; 約 14:1-4; 申 31:8)

D. 內疚的心理。

為下列的事內疚、自責：

- 自己一輩子辛苦奮鬥、以至忽略了家庭、忽略了健康。
- 現需要人照顧，還有昂貴的醫療費。
- 家人為自己日夜奔波，日漸憔悴，心添內疚。
- 如病人是家中經濟支柱。

- 基督教的生死智慧：死是見神的恩賜、生病是神給人的考驗。神是慈愛的、寬恕及赦免人的罪。讓病人不要帶著「負債」的心回到天家，可輕鬆地走完人生最後一步。

3. 臨終病人的靈性需要 (信仰的需要)

「如果能做到臨終者「靈」的平安，其身心方面也相應可以得到緩解。當人在臨終前能保持身心靈的平衡，能與自己、與他人、與神建立和諧的關係，也就是一種「善終」了。」

● 以下幾條問題，你們應該懂得回答。

(1) 生從何來？死往何處？

- 應用經文：(創 1:26; 伯 12:10; 傳 8:8; 羅 14:7-8)

(2) 生命有何價值？死亡有何意義？

- 應用經文：(傳 9:5-6; 詩 90:5-6; 羅 5:8; 8:10-11; 腓 1:21)

(3) 那裡有愛？

- 應用經文：(詩 118:1; 加 2:20; 約 3:16)

(4) 我能被寬恕嗎？

- 應用經文：(路 23:34; 西 3:13)

(5) 人要有信仰嗎？

- 應用經文：(羅 10:11, 13; 可 5:25-34; 雅 5:15; 約一 5:4)

(6) 死是絕望嗎？

- 應用經文：(彼前 5:7, 10; 約 11:21-26; 林前 15:42-44)

二. 臨終病人的臨死覺知

垂危者不尋常的動作、耐人尋味的言語、反常的行為、是向身邊的人說明他的狀況。

臨死覺知有下列方式：

1. 臨終病人通常會拚命講話或作手勢，向親友表達心意。
2. 臨終病人的最後心意，就是靜靜地離開世界。
3. 要聽臨終病人的說話，使距離拉近。
4. 不可對臨終病人又哄又騙，甚至打針吃藥，使他不再胡思亂想。

5. 病人如瘋言瘋語，絕不是他的幻覺或胡說八道。
6. 臨終病人的夢境，絕不是他不敢面對現實的藉口。
7. 臨終病人的要求若被重視，他們會自行調節自己的死亡時間和情境。

三. 瀕死期的表面徵狀

當病人接近死亡時：

1. 會越來越疲倦。
2. 比較不願意起床或接見訪客。
3. 對周圍發生的事變得莫不關心。
4. 時常有混亂或困惑的狀況，有時伴隨躁動不安及鬱悶心情。

四. 死亡徵兆

1. 脈搏減弱。
2. 血壓逐漸降低。
3. 呼吸變淺。
4. 意識逐漸模糊。
5. 皮膚變得濕冷，末端發紺（微帶紅色黑色）
6. 心肺功能失去，角膜反射消失。
7. 除非家屬不同意，或有宗教理由，否則在一般病房或醫院，醫護人員應於身旁全程陪伴，這時不需表達太多同理心，必要時可讓家屬放聲大哭，以抒發情感。

五. 關懷臨終者家人

1. 實務工作的支持
2. 宗教信仰的支持

六. 關懷喪親者的原則

1. 初步關懷：
不要說：
 - 時間會治療一切

- 看開點吧
- 你心愛的人已上天堂了
- 神絕不會讓我們承受不了
- 節哀順變
- 你的感受我了解
- 一切都會沒事的

可以說：

- 你感受到的痛苦一定是很難受
- 真是很難受
- 你心愛的人解脫了，但我知你仍然很難受
- 請你盡情哭吧，沒關係的
- 我好擔心你，不敢想像你的感受
- 我能為你做什麼？請告訴我
- 我明天再打電話給你，看有什麼可以幫忙的

2. 喪禮後一週
3. 喪禮後六個月
4. 週年的關懷

附：在醫院終極探訪用的《禱文 + 經文》